证券代码:600153 股票简称:建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3—003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公告中的含义如下:

建发股份:指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建发房产:指建发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建发集团:指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

共同投资:指建发股份与建发集团共同对建发房产增资

元:指人民币元

重要内容提示:

● 建发股份与建发集团按股权比例对建发房产增资,其中建发股份以货币形式增资54,654万元,建发集团以货币形式增资45,346万元。本次增资不影响建发房产的股权结构和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有利于建发房产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利益。

● 过去12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的累计次数及其金额:

1、公司于2012年6月15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2年公司将与建发集团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涉及金额不超过2亿元。

2、建发股份与建发房产、建发集团合资设立上海兆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建发集团出资2,000万元。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建发股份与建发集团按股权比例对建发房产增资,其中建发股份以货币形式增资54,654万元,建发集团以货币形式增资45,346万元,资金均来源于建发房产的现金分红。增资后,建发房产注册资本由10亿元人民币增加至20亿元人民币,建发股份持股比例仍为54.654%,建发集团持股比例仍为45.346%。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因建发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建发房产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故本次共同投资事项构成了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

3、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上市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但未达到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建发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建发房产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国有独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80年

注册地:厦门

主要办公地址:中国厦门鹭江道52号海滨大厦九楼

法定代表人:王宪榕

注册资本:35亿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350200100002377

主营业务:经营管理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从事境内外实业投资。

实际控制人: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关联方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建发集团最近三年连续位居福建省企业集团100强首位,业务领域跨及贸易及物流、房地产开发、旅游和酒店。

3、关联方与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建发房产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为独立。

4、截至2011年末,建发集团经审计的总资产为666.37亿元,所有者权益为145.36亿元。2011年度,建发集团实现营业收入828.57亿元,净利润30.90亿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的名称:建发股份与建发集团共同对建发房产增资

类别:与关联人共同投资

2、关联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建发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8年

办公地址:中国厦门市鹭江道52号海滨大厦八楼

企业性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庄跃凯

注册资本:10亿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350200100001788

主营业务:开发、经营房地产,物业管理。

股东构成:建发股份持股54.654%,建发集团持股45.346%。

截至2011年末,建发房产经审计的总资产为183.59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37.89亿元。2011年度,建发房产实现营业收入41.35亿元,净利润10.65亿元。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次共同投资系公司与关联方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按持股比例增资,合法合规,公平合理。

五、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该关联交易已获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该关联交易在表决时,关联董事已按规定回避表决,3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相关预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征得公司独立董事事先同意。

由于本公司和建发集团均以现金增资,且按照出资比例确定双方在建发房产的股权比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该关联交易可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未来房地产行业的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适当增加建发房产的注册资本将有利于其在土地竞拍过程中取得较好的商谈条件,也有利于地产项目的融资。建发房产是公司的重要控股子公司,增强其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的利益。

本次增资所需的货币资金全部来源于建发房产即将实施的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的资金状况。

本次增资由建发股份和建发集团按股权比例出资,不影响建发房产的股权结构和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董事会之前,公司已将本次关联交易与我们进行了充分的沟通,我们一致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董事会讨论、表决,并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

2、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上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并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公平,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八、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153 股票简称:建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3—004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未提供网络投票。

● 公司股票没有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决定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具体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3年2月19日上午9:30

4、会议的表决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5、会议地点:厦门市鹭江道52号海滨大厦23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1、2013年2月5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可不必为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会议登记方法

1、2013年2月5日下午三点在中国证券登记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皆可参加本次会议。

2、登记方式:法人股东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明进行登记;个人股东凭股票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受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委托人的股票账户卡及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

3、登记时间:2013年2月6日上午9:00-12:00;下午2:30-5:30。

4、登记地点: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52号海滨大厦七楼公司证券部。

五、其他事项

1、联系人:李蔚萍、黄丽琼

联系电话:0592-2132319

传 真:0592-2112185转3297

邮 编:361001

2、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3年2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153 股票简称:建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3—002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3年1月14日以书面及邮件的送达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2013年1月2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截至1月24日已收回全部董事表决意见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陈东旭先生和王志兵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注册发行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可分期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包括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等。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建发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房产")拟分配20亿元现金股利,公司按照持股比例将分得10.93亿元股利,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集团")按照持股比例将分得9.07亿元股利。

为促进建发房产的业务发展,同意公司与建发集团按股权比例对建发房产增资,其中公司以货币形式增资54,654万元,建发集团以货币形式增资45,346万元,资金均来源于建发房产的现金分红。增资后,建发房产注册资本由10亿元人民币增加至20亿元人民币,建发股份持股比例仍为54.654%,建发集团持股比例仍为45.346%。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由于本公司和建发集团均以现金增资,且按照出资比例确定双方在建发房产的股权比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本议案可豁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联交易公告(临2013—003)。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13年2月19日上午9:30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会议的有关事项详见公司公告(临2013-004)。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附件:

陈东旭先生简历:

陈东旭,男,1970年9月出生。1992年7月毕业于厦门大学国际贸易专业。现任厦门建发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厦门建发汽车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志兵先生简历:

王志兵,男,1968年12月出生。1989年7月毕业于鹭江大学电子技术专业。现任本公司贸易管理总监,曾任本公司贸易管理部副经理、贸易管理部总经理。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13-004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一、会议召开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3年1月25日上午9: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云南省昆明市人民东路111号公司办公楼11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4、召集人: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5、主持人:杨 超 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计7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682,674,793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8.20%。

(二)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新闻媒体、见证律师等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对会议提案进行了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

(一)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武建强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股东大会同意选举武建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职期限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武建强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682,674,7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二)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许金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股东大会同意选举许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任职期限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许金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同时,在控股股东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单位任职情况为:担任云南迪庆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监事。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682,674,79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云南千和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伍志旭、王青燕

(三)结论性意见:根据以上事实及文件资料,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云南千和律师事务所关于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13-005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铜业"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月21日由公司证券部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1月25日上午10:00在昆明市人民东路111号公司11楼会议室准时召开,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0人。独立董事杨国樑先生因公务委托独立董事王道豪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公司部分监事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由副董事长牛皓先生主持,到会董事经过充分讨论,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选举武建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二、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经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提名,建议更换武建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会成员组成如下:

武建强、牛皓、王道豪、沈南山、赵建勋,主任由董事长武建强先生担任,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三、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经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提名,建议更换武建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组成如下:

杨国樑、朱庆芬、王道豪、武建强、牛皓,主任由独立董事杨国樑先生担任,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四、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经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提名,建议更换武建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如下:

龙超、杨国樑、朱庆芬、武建强、管弘,主任由独立董事龙超先生担任,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附:

武建强先生简历

武建强,男,汉族,山西河津人,1964年1月出生,1984年7月毕业于东北工学院(现东北大学)有色金属冶炼专业,1988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在职博士研究生学历,成绩优异高级工程师。

1984.08-1997.10 山西铝厂氧化铝分厂技术员,调度室副主任、主任、车间主任、分厂副厂长、厂长

1997.10-1998.07 山西铝厂厂长助理

1998.08-2002.01 山西铝厂副厂长

2002.02-2004.01 中国铝业山西分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03.03-2004.01 山西华泽铝电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2004.01-2006.01 山西华泽铝电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副总经理

2006.01-2007.07 山西华圣铝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007.07-2009.12 山西华圣铝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其间:2005.09-2009.06 在西北大学人口资源和环境经济学专业在职研究生学习毕业)

2009.12-2013.01 中国铝业广西分公司总经理

2012.12-今 中国铝业有限公司副总裁

2013.01-今 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武建强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043 证券简称:中航地产 公告编号:2013-12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已于2013年1月16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披露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2013年1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3年1月31日下午2:00;

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1月30日—1月3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1月31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1月30日下午3:00—1月31日下午3: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截止2013年1月24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163号飞亚达大厦西座8楼大会议室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天虹商场租赁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航观澜地产"中航格澜阳光花园"房屋有关事项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拟受托建设中航国际北京航空城项目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12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五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决议公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上(编号2013-06)。相关事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上的《关于天虹商场租赁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航观澜地产"中航格澜阳光花园"房屋有关事项的关联交易公告》(编号2013-07)、《关于受托建设中航国际北京航空城项目的关联交易公告》(编号:2013-08)、《关于2012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编号2013-09)及《关于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的公告》(编号2013-10)。本次大会审议议案涉及公司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登记时间:

2013年1月25日、1月28日至1月30日9:30-11:30,下午2:00-5:00。

4、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163号飞亚达大厦西座6楼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043。

2、投票简称:中航投票。

3、投票时间:2013年1月3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中航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天虹商场租赁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航观澜地产"中航格澜阳光花园"房屋有关事项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公司拟受托建设中航国际北京航空城项目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公司2012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公司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的议案	4.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1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3年1月3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如下:

(1)申请服务密码的股东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00	大于1的整数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3991880/25918485/25918486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xuningyan@p5w.net

网络投票业务咨询电话:0755-83991022/83990728/83991192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163号飞亚达大厦西座6楼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电话:0755-83244503

传真:0755—83688903

邮编:518031

联系人:宋丹蕾、张译尹

2、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授权委托书

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全权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关于天虹商场租赁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航观澜地产"中航格澜阳光花园"房屋有关事项的议案			
议案2	关于公司拟受托建设中航国际北京航空城项目的议案			
议案3	关于公司2012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议案4	关于公司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的议案			

注: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赞成、反对或弃权栏内划"√",做出投票表示。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表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及剪报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13-007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3年1月19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3年1月24日上午09:3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向华夏银行提出综合授信申请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奉新赣锋锂业有限公司、新余赣锋有机锂有限公司、江西安池锂能电子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南昌分行申请办理集团综合授信业务,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期限一年;公司将根据华夏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按照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审批权限,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授权董事长李良彬先生签署上述相关协议文件。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报废部分固定资产的议案》。

因生产工艺变更及维修状况等原因,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部分构筑物和设备、管道等已确认损坏严重或达不到工艺要求,同意报废,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报废固定资产账面原值5493650.33元,累计折旧2915960.21元,账面净值2577690.12元;其中构筑物账面原值525255.00元,账面净值51032.98元;设备及管道等资产账面原值4968395.33元,账面净值2526657.14元;

同意报废的固定资产净值总额为2577690.12元,其中股份公司2028420.83元,奉新公司406006.72元,有机锂公司143262.57元。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13-008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华夏银行提出综合授信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华夏银行提出综合授信申请的议案》,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奉新赣锋锂业有限公司、新余赣锋有机锂有限公司、江西安池锂能电子有限公司拟向华夏银行南昌分行申请办理集团综合授信业务,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期限一年。

公司将根据华夏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按照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审批权限,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授权董事长李良彬先生签署上述相关协议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13-009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收购控股子公司江西安池锂能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池锂能)的25%股权以及控股子公司江苏优派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派新能源)49%的股权。

本次收购事项已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信息披露见公告2012-050、2012-052和2012-053,刊登于2012年12月18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二.进展公告内容

1、安池锂能已于近期获得新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公司变更通知书,主要变更事项如下:

变更类别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投资人(股权)变更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500万元人民币,占75.0%,实缴出资1500万,朱志平,出资200万人民币,占10%,实缴出资40万;杨万志,出资50万人民币,占2.5%,实缴出资30万;余宣中,出资100万人民币,占5%,实缴出资30万;王法剑,出资50万元人民币,占2.5%,实缴出资30万元;陈国立,出资100万元人民币,占5%,实缴出资20万;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2000万元,占100.0%,实缴出资1700万元
企业类型变更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主要人员变更(董事会成员、监事、经理变更)	监事:陈国立,1975-03-26;执行董事,周海楠,1982-02-01	监事:李琳,1975-03-26;执行董事,周海楠,1982-02-01;总经理,朱志平,1973-10-07

2、优派新能源同时于近期获得连云港市灌云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主要变更事项如下:

变更类别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投资人(股权)变更	连云港优派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864.5万元人民币,实缴出资额864.5万元人民币;冯旦阳,认缴出资额:438.9万元人民币,实缴出资额438.9万元人民币;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1356.6万元人民币,实缴出资额1356.6万元人民币。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2660万元,实缴出资额:2660万元。
企业类型变更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私营)
法定代表人变更	冯旦阳	周海楠

同时,下列事项已经连云港市灌云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董监事备案、章程备案。

三.备查文件

1、连云港市灌云工商行政管理局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2、优派新能源《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安池锂能公司变更通知书;

4、安池锂能《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243 证券简称:通产丽星 公告编号:2013-003号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商标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取得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签发的商标注册证书一项,具体情况如下:

注册商标名称:

注册商标号:第6181802号

核定使用商品(第20类)

塑料包装容器;非金属密封容器;非金属、非砖石容器;木或塑料箱;装玩具用盒;瓶塞;非金属塞子;非金属瓶盖;非金属瓶塞;食品用塑料装饰品(截止)

注册人: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限:自公元2012年11月28日至2022年11月27日

以上商标的取得,有利于公司加强对注册商标的保护,避免和防止商标侵权事件发生,有利于公司品牌推广,提升自主品牌的市场竞争力。

特此公告。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600162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编号:临2013-002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方香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香江")持有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限售流通股40611.533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89%,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近日,公司接到南方香江通知,南方香江将其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第一支行的3000万股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解除手续(质押登记解除通知书编号:ZYD110849;ZYD110850)。

截至目前,南方香江已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40611.5339万股中的34600万股进行了质押。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一三年一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877 证券简称:天山股份 公告编号:2013-001号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类型:同向下降

2.业绩预告情况表

2012年度业绩变动情况

*注: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为按照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数据进行计算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2012年1月1日--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月1日--2011年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约30,500万元	113,022.22万元	*下降75%左右
基